

阳江市市直学校基础设施灾后  
应急恢复建设项目工程

(采购项目编号:YJYL2026003)

竞 争 性 磋 商 文 件

采 购 人：阳江市教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州市永隆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三月



# 目录

第一章 磋商邀请	2
第二章 采购需求	6
A、商务要求	6
B、技术要求	7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10
一、名词解释	10
二、须知前附表	11
三、说明	13
四、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6
五、响应要求	16
六、磋商、评审和结果确定	20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21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22
第四章 评审	23
一、评审要求	23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25
三、评审程序	27
第五章 合同文本	35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38
响应文件目录	40
格式一：响应承诺函	41
格式二：首轮报价表	43
格式三：分项报价表	44
格式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45
格式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46
格式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7
格式七：响应保证金	48
格式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49
格式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50
格式十：承诺函	50
格式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52
格式十二：监狱企业	54
格式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5
格式十四：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	56
格式十五：响应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58
格式十六：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59
格式十七：商务条件响应表	60
格式十八：履约进度计划表	61
格式十九：各类证明材料	62
格式二十：代理服务费用缴纳承诺函	63
格式二十一：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64
格式二十二：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65
格式二十三：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69
格式二十四：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70
其他格式（以下文件勿装订在响应文件内）	72
封装封面格式	73

## 第一章 磋商邀请

广州市永隆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 阳江市教育局（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就阳江市市直学校基础设施灾后应急恢复建设项目工程(采购项目编号:YJYL2026003)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有关事项如下：

### 一、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项目内容、预算金额、数量及报价上限、采购项目的性质

- 1、采购项目名称：阳江市市直学校基础设施灾后应急恢复建设项目工程
- 2、采购项目编号：YJYL2026003
- 3、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4、预算金额：人民币 3963073.00 元
- 5、项目内容、数量、报价上限及完工期

序号	采购内容	单位	数量	预算金额	备注
1	阳江市市直学校基础设施灾后应急恢复建设项目工程	项	1	3963073.00 元	

6、报价方式及要求：最高限价 3963073.00 元（超出上限的投标报价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7、服务期：合同签订生效后采购人通知成交供应商进场施工 30 天内完工(超出完工期的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8、采购项目的性质：竞争性磋商。

###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投标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①供应商应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取得合法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工商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分支机构投标（响应）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①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适用于在上一年度前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 2025 年任一季度或任一月的财务报表内容含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适用在上一年度成立未有上一年度报告或本年度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提供开户许可证（适用于法人或其他组织），或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②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个人信用报告（适用于自然人），或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供应商资

格信用承诺函》。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①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①提供投标(响应)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或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②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①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①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采购包属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允许非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项目投标。中小企业具体标准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进行划分;监狱企业根据(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3. 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2)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3)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否则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处罚期限届满的,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响应)供应商需提供上述两个网站的网页查询结果作为证明材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投标(响应)截止日当天在上述渠道复查供应商的信用记录并截图存档,若供应商自

查结果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复查结果不一致，将以复查结果为准）。（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 供应商须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以上（含三级）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法人。（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5) 供应商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建造师注册证书资格，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6) 供应商拟派的项目负责人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起不得在其他建设工程担任项目负责人。（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7) 根据《关于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取消省外建筑企业和人员进粤信息备案有关工作的通知》粤建市〔2015〕52号规定，广东省省外进粤建筑企业和人员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相关信息并通过数据规范检查。（省外企业须提供进粤企业及人员信息登记的网页打印件）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9) 供应商须在采购代理机构处购买采购文件。

### 三、获取磋商文件

1、获取磋商文件时间：2026年4月3日至2026年4月13日，每天9:00-12:00，14:30-17:30（北京时间，办公时间内，法定节假日除外）。（不得少5个工作日）

2、获取磋商文件地点：阳江市阳东区东城镇福兴路21号6楼（办公室）。

3、获取磋商文件方式：现场购买。

4、磋商文件售价：每套人民币300.00元，磋商文件获后不退。

5、获取磋商文件时需提交如下资料：

1) 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副本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适用于法定代表人获取磋商文件）；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适用于授权代表获取磋商文件）；

4) 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

注：由供应商携带上述资料到现场报名，以上证明文件均需盖供应商红色公章。获取磋商文件时供应商的资料与以上报名条件不符合、不齐全、复印件不清晰或未盖红色公章的将不予受理。

6、获取磋商文件的单位，均被视为已充分理解本公告的有关要求，采购人及采购代理均无责任承担其是否符合合格报价人条件而引起的一切后果。

###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1、递交响应文件时间：2026年4月16日上午9:30-10:00（北京时间）。提前、逾期递交或递交不符合规定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自响应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响应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10个日历日）

2、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2026年4月16日上午10:00(北京时间)。

3、递交响应文件、开启地点：阳江市阳东区东城镇福兴路21号4楼（开标室）。

##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3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全国招标采购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hnzbcbgxxw.com/>）。

3、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公示期间或者自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留有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并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并与代理采购机构工作人员做好确认工作，未被确认的质疑将作为无效质疑，采购人或代理采购机构可不予作答。

##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阳江市教育局

地址：阳江市东风三路45号阳江教育大厦

联系人：谭光健

### 2、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名称：广州市永隆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阳江市阳东区东城镇福兴路21号

联系人：李小姐

联系方式：18316127819

电子邮箱：2911069131@qq.com

广州市永隆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6年3月30日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A、商务要求

#### 一、实施的时间

合同签订生效后采购人通知成交供应商进场施工 30 天内完工。

#### 二、实施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三、响应有效期

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 四、付款时间及条件

1. 预付款：本合同签订生效且具备施工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成交供应商可向采购人申请支付合同总造价（不含暂列金）的 30%作为预付款。预付款从第一期进度款中开始优先抵扣，不足抵扣的，从下期进度款中抵扣，直至预付款全额抵扣完毕。

2. 进度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前，甲方按照现场实际完成工程量金额的 80%支付乙方进度款，最高可申请至工程合同总价的 60%(含预付款)；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按照现场实际完成工程量金额的 80%支付乙方剩余进度款，最高可申请至工程合同总价的 80%(含预付款)。

3. 结算款：待工程结算经财政审核部门审定及竣工验收备案通过后，成交供应商按审定金额向采购人申请支付余额（须扣除 3%的工程质量保证金，该保证金于竣工验收备案通过之日起二年后，无质量问题或履行保修义务的，无息退还）。

成交供应商每次申请付款前须提供等额合法发票，采购人在收到发票 7 日内向上级财政部门申请拨付，并于收到拨款后 7 日内支付给成交供应商。

#### 五、结算方式

1.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后，成交供应商应在 30 天内完成工程结算书的编制，并向采购人递交完整的结算资料。经采购人确认后，竣工工程结算由财政审核部门审定。

2. 完工后按实际完成的工程量，及国家、广东省、阳江市现行有关规定进行结算，竣工结算价以财政审核部门审核的结算价为准。竣工结算价=（未下浮前竣工结算价-安全生产措施费）×（1-成交下浮率）+安全生产措施费。成交下浮率=（1-成交价/预算金额）×100%。

3. 政府审计机关依法对本工程实施审计时，成交供应商应积极配合，政府审计机关对结算造价的审计结果，对参建各方均具有约束力，参建各方应根据其审计结果调整结算造价。如果在审计之前双方已经按审核的结算造价结清工程款的，则应按政府审计机关重新审核调整后的结算造价多还

少补。

## **六、验收要求**

工程验收以国家现行的施工验收技术规范、工程质量验评标准、施工图纸、设计变更及技术说明书等设计、技术文件为依据。如施工质量不合格，中标单位须负责返工直至达到合格要求，所造成的损失和一切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 **七、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 **八、报价要求**

阳江市市直学校基础设施灾后应急恢复建设项目工程预算金额为 3963073.00 元。本项目要求供应商以总价合同承包方式进行报价，请供应商报价时认真考虑报价的风险。

## **九、合同签订要求**

采购合同由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双方签订，签订时间为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通知后 7 个工作日内。

## **十、安全、文明施工要求**

1. 在施工期间应按照国家、省和市有关安全文明施工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规定执行，不得发生安全事故，切实做好安全生产各项防范措施，加强安全施工管理。若因成交供应商原因出现安全事故，由成交供应商负全责。

2. 成交供应商应按安全施工的要求，采取严格科学的安全措施，做好从进场施工开始到验收结束交付工程前的安全施工预防措施，并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确保施工安全和第三者的安全，成交供应商完全承担出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所造成的事故责任和发生的费用。

3. 建筑垃圾应严格按照《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及国家、省、市的相关规定执行，严禁随意倾倒在城市道路、河道、绿化带、空旷地带和居民生活垃圾容器内；施工中应注意清理施工场地，做到随做随清。工地运输车辆的车厢应确保牢固、严密，严禁在装运过程中沿途抛、洒、滴、漏。否则由此造成的损失和相关责任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相关费用须考虑在报价中。

4. 成交供应商应确保施工现场的清洁卫生，建筑垃圾须当日清理干净，不得留在现场过夜。工程竣工验收后，须按照采购人的要求，立即清理干净工地现场，全部撤离施工现场，否则视为成交供应商违约。

## **十一、工程质量要求**

1. 严格按国家最新《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执行，符合国家现行的有关质量标准、施工和验收规范的要求，达到合格标准。

2. 在施工中，对于因施工质量问题导致的损坏、故障或不符合设计要求的情况，成交供应商将负责免费维修、更换或整改。

3. 本项目保修期二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执，若国家/生产厂家对本项目所涉及设备的质量保证期的规定高于本项目的要求，应按国家/生产厂家的规定执行。

4. 在保修期内，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1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赶到现场，2天内修复。2天内无法完成修理的应与采购人协商一致后实施。

5. 在任何时候，成交供应商均不能免除因施工本身的缺陷所应负的责任。若成交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工程质量因自身的缺陷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须全额赔偿，采购人有权追究成交供应商相关法律责任。

## **十二、质量保证及售后要求**

1. 应建立符合国内相关标准的质量管理体系，并确保其有效运行。明确项目的质量目标，并将其分解到各个施工阶段和环节，确保每个阶段都能达到既定的质量标准。

2. 人员培训与资格认证，对参与项目的施工人员进行质量意识、操作技能等方面的培训，提高他们的专业素养和施工质量。确保项目经理、质量员、安全员等关键岗位人员具备相应的资格认证，并持证上岗。

3. 材料采购与检验，建立严格的材料采购控制程序，确保采购的材料符合设计要求和质量标准。对采购的材料进行严格的检验和验收，确保材料的质量符合项目要求。

4. 施工过程质量控制，制定详细的施工工艺流程和质量控制要点，确保施工过程符合设计要求和质量标准。对隐蔽工程进行严格的验收，确保其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并做好相关记录。定期对施工质量进行检查和评定，及时发现问题并进行整改。

5. 成品保护与交付验收，制定有效的成品保护措施，防止施工过程中的损坏和污染。在项目完工后，进行严格的交付验收，确保项目的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和相关标准。

6. 质量责任与追溯，明确施工单位的质量责任，对施工质量不合格的部分进行追究和整改。建立质量追溯体系，确保在质量问题出现时能够迅速找到原因并进行处理。

7. 在保修期内，成交供应商需设立专门的售后服务团队，确保24小时电话畅通，接到采购人报修通知后，将在1小时内响应，并在双方约定的合理时间内到达现场进行勘查和维修。对于紧急维修情况，成交供应商须启动紧急响应机制，确保尽快解决问题，减少采购人办公的影响。

## B、技术要求

### 一、采购范围

详见初步设计和概算书。

注：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响应条款。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或被拒绝。

#### 一、名词解释

1. 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州市永隆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磋商文件，对磋商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磋商小组成员。

2. 采购人：本项目是指 阳江市教育局，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 供应商：是指在采购代理机构处购买采购文件完成本项目响应登记并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4. “磋商小组”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临时组织。

5.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磋商小组评审确定的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确定的或磋商小组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供应商。

6. 磋商文件：是指包括磋商公告和磋商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实质性响应文件。

8. “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响应供应商的公章完成盖章。

9. “授权代表”：在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资料中，涉及“授权代表”应在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

10. “法定代表人”：在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

11. 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磋商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 1 个采购包
2	开启方式	纸质开标
3	评审方式	纸质评标
4	评审办法	采购包 1: 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采购包 1: 总价
6	报价要求	采购包 1: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项目控制报价
7	现场踏勘	否
8	响应有效期	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9	响应保证金	免收
10	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采购包 1: 3 家
11	成交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 1: 1 家
12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 1: 3 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启与评审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启、不得评审或直接终止采购。
13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无
14	成交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人。
15	代理服务费	收取。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应一次性交纳代理服务费，根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2002]1980 号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16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成交供应商收取
17	响应资料要求	共提供 3 份响应资料，分别封装： 1.纸质响应文件。（内含 1 正 2 副，独立装订成册） 2.开启信封。（内含“首轮报价表”、“响应保证金交纳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响应文件电子版。（以光盘或 U 盘提供，内含 PDF 及可编辑的响应文件电子版 1 份，在封面上注明“公司名称-响应文件电子版”）
18	响应资料的密封要求	<b>所有响应资料</b> 分别密封在不透明的外层封装中，封面需按响应文件封面格式要求标注并加盖公章。 每一密封封装上均注明“于_____（响应截止时间）_____之前不准启封”的字样。 供应商未按上述规定对响应资料进行密封和加写标记，代理采购机构有权予以拒收，并退回给供应商。电报、电话、传真等非纸质形式的响应均不接受。 <b>所有响应资料密封袋的封口处应加盖供应商公章或密封章。</b>
19	开标解密时长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2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 1: 否
21	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3 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2	其它政府采购政策	<p>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p> <p>2、《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p> <p>3、《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p> <p>4、《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p> <p>5、《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p> <p>6、《转发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粤财采购〔2019〕1 号）；</p> <p>7、《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p>

### 三、说明

#### 1. 总则

本磋商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658 号）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及国家和广东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竞争性磋商项目，是以磋商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 2. 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 3. 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 4. 磋商费用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 5. 以联合体形式磋商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响应，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响应，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响应将视为无效响应。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进行项目响应，联合体名称需与联合体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响应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 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6. 关联企业响应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响应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响应。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响应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响应。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 7. 关于中小微企业响应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响应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

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 **8. 纪律与保密事项**

8.1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磋商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

8.2 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就响应价格、响应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磋商，也不得私下接触磋商小组成员。

8.3 在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磋商小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

8.4 获得本磋商文件者，须履行本磋商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磋商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磋商文件用作本次响应以外的任何用途。

8.5 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启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询价小组披露。

8.7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 **9. 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 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响应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 除非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 磋商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10.2 供应商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磋商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

## 四、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发出；不足 5 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 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 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指定媒体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磋商文件制作响应文件。

4.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磋商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 五、响应要求

### 1. 响应登记

供应商应采购代理机构处购买磋商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其响应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 2. 响应文件的制作

2.1 响应文件规定如下：

（1）所有内容均以纸质文件编制并按要求装订和封装，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

（2）供应商应按所响应项目准备**正本和副本**，在每一份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标明“正本”或“副本”。如正本的内容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注：响应文件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

（3）响应文件正本均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或打印，由法定代表人或经过正式授权并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代表**在正本上要求的地方签字，并加盖骑缝章**。

(4) 除供应商对差错处做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中不允许有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误漏处，必须由签署响应文件的人签字或盖公章，以示确认。

(5) 响应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均须由供应商加盖供应商公章。

(6) 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7) 在磋商文件中已明示需盖公章及签名之处，响应文件正本均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经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公章。

(8) 传真和电传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2 关于磋商报价说明如下：

(1) 供应商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首轮报价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磋商总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 磋商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3) 磋商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否则将导致响应无效。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响应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响应文件。**

2.4 供应商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响应，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 供应商须对磋商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 磋商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供应商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2.7 供应商必须按磋商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响应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

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 3. 响应文件的提交

3.1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所有响应文件应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点之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

3.2 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响应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 4. 响应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并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的响应文件重新递交。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4.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响应文件。

### 5. 响应文件的开启

到达开启时间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对《纸质响应文件》、《开启信封》、《响应文件电子版》进行开启。

### 6. 响应保证金

#### 6.1 响应保证金的缴纳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响应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响应保证金从供应商基本账户递交，由广州市永隆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州市永隆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广州市永隆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请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广州市永隆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启时广州市永隆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响应保函、响应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响应保证金的，响应保函或响应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响应文件一同递交。

供应商可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复印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需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复印件作为核验凭证。

## 6.2 响应保证金的退还：

(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放弃响应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2) 未成交的供应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3)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备注：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6.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上缴国库：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2) 供应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其响应；

(3)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

(4)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5)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7. 响应有效期

7.1 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响应保证金（如有）。采用响应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 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响应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响应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响应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有权收回其响应保证金（如有）。采用响应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响应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响应供应商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响应供应商其响应将会被视为无效。

## 8. 样品（演示）

8.1 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8.2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成交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

未成交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 **9. 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无效：**

- 9.1 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9.2 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9.3 磋商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9.4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9.5 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六、磋商、评审和结果确定**

#### **1. 响应文件的开启**

##### **1.1 开启程序**

工作人员按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启，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供应商名称、解封情况和磋商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 **1.2 异议**

供应商代表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供应商未参加开启的，视同认可开启结果。

##### **1.3 开启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响应无效处理**

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和标记。

#### **2. 评审（详见第四章）**

#### **3. 成交**

##### **3.1 成交结果公告：**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全国招标采购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hnzbcgxxw.com/>）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成交结果，结果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结果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成交供应商外的其他供应商没有成交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 **3.2 成交通知书：**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结果公告时，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签发《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不得放弃成交。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

任。

### 3.3 终止公告：

终止磋商采购活动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全国招标采购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hnzbcbgxxw.com/>）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 1.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响应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2. 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3）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

门依法处理。

2.6 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李小姐

电话：18316127819

邮箱：2911069131@qq.com

地址：阳江市阳东区东城镇福兴路 21 号

邮编：529931

### **3. 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可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 **1. 合同签订**

1.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 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2. 合同的履行**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 10%。

## 第四章 评审

### 一、评审要求

#### 1. 评审方法

采购包 1(阳江市市直学校基础设施灾后应急恢复建设项目工程)：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 2. 评审原则

2.1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的基本依据,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2 具体评审事项由磋商小组负责,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响应供应商。

#### 3. 磋商小组

3.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3 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审应遵守下列评审纪律:

(1) 评审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州市永隆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 对广州市永隆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或供应商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 不得收受响应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供应商。若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 全体评委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进行评审,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 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审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审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其响应无效

4.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4.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 4.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4.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4.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 4.7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加盖该项目的其他响应供应商的印章的。

说明：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认定其响应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响应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响应：**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6. 其他响应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磋商文件其他响应无效条款。

#### **7. 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库〔2015〕124号）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4) 法律、法规以及磋商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 8. 确定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结束后，对供应商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 9. 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 响应文件中首轮报价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首轮报价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首轮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响应处理；

(5)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进行澄清。供应商澄清后的价格加盖公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 1. 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磋商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 2. 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	----	------	--------	------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	1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10-20%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2	节能、环保产品	——	1%	对获得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给予1%-5%的价格扣除，具体扣除比例根据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在采购项目中的重要性、所占比重等因素确定。
<p>注：</p> <p>(1) 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p> <p>(2)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p>				

(1) 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 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3)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各方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联合体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

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应附中小微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对联合体价格给予 4%扣除比例。

### 三、评审程序

#### 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根据《资格性审查表》（附表一）和《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二）的内容逐条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审查每份响应文件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只要不满足《资格性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对响应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磋商小组对各磋商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响应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磋商小组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报价当事人。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 1（阳江市市直学校基础设施灾后应急恢复建设项目工程）：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① 供应商应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取得合法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工商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分支机构投标（响应）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①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适用于在上一年度前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 2025 年任一季度或任一月的财务报表内容涵盖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适用在上一年度成立未有上一年度报告或本年度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提供开户许可证（适用于法人或其他组织），或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供应商资格信</p>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p>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 其他条件</p>	<p>用承诺函》；</p> <p>②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个人信用报告（适用于自然人），或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p> <p>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①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p> <p>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①提供投标（响应）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或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②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①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p> <p>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①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p>
7	<p>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p>	<p>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p> <p>2)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p>

		<p>3)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否则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处罚期限届满的,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p>投标(响应)供应商需提供上述两个网站的网页查询结果作为证明材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投标(响应)截止日当天在上述渠道复查供应商的信用记录并截图存档,若供应商自查结果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复查结果不一致,将以复查结果为准)。(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p>4) 供应商须具备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以上(含三级)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的法人。(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p>5) 供应商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建造师注册证书资格,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p>6) 供应商拟派的项目负责人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起不得在其他建设工程担任项目负责人。(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p> <p>7) 根据《关于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取消省外建筑企业和人员进粤信息备案有关工作的通知》粤建市(2015)52号规定,广东省省外进粤建筑企业和人员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相关信息并通过数据规范检查。(省外企业须提供进粤企业及人员信息登记的网页打印件)</p> <p>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p> <p>9) 供应商须在采购代理机构处购买采购文件。</p>
--	--	--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 1（阳江市市直学校基础设施灾后应急恢复建设项目工程）：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响应文件已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响应文件已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性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性
3	响应承诺函已提交并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且报价有效期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响应承诺函已提交并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且报价有效期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4	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保证金的	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保证金的
5	总报价没有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或项目控制报价）	报价没有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或项目控制报价）
6	响应文件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	响应文件没有出现串通响应情形的	响应文件没有出现串通响应情形的
8	响应文件没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条款的	响应文件没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条款的
9	未发现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况	未发现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况

## 2. 响应文件澄清

2.1 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在评审过程中要求供应商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2 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 3. 磋商

3.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最终报价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 4. 最后报价

4.1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2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4.3 除法规规定的特殊性情形外,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 5. 详细评审

采购包1(阳江市市直学校基础设施灾后应急恢复建设项目工程):

序号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b>价格评分(10分)</b>			
1	价格	10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磋商报价最低的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10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分值。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磋商基准价和最后磋商报价。
<b>商务评分(50分)</b>			
1	供应商业绩情况	30分	供应商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建筑工程)的,每提供一项业绩可得5分,本项最高可得30分。 注:须提供合同(关键页)或竣工验收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工程施工业绩有效期从签订合同或取得竣工验收的时间起至本项目截止时间止计算期为5年内,以工程施工承包合同及项目竣工验收报告为计分凭证。
2	拟投入本项目的团	20分	1、拟投入其它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具有施工员证书的得4分。 2、拟投入其它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具有质量员证书的得4分。

	队		<p>3、拟投入其它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具有安全员证书的得4分。</p> <p>4、拟投入其它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具有材料员证书的得4分。</p> <p>5、拟投入其它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具有资料员证书的得4分。</p> <p>本项最高可得20分。</p> <p>注：须提供相关证件复印件及供应商近3个月（扣除发布公告当月往前推）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的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其中退休返聘人员（如有，则严格按照国家退休返聘相关规定执行）以提供退休证明和返聘证明材料为评审依据，否则不得分。</p>
<b>技术评分（40分）</b>			
1	项目实施 方案	10 分	<p>根据供应商的企业管理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管理体系、人事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制度内容）进行评审：</p> <p>1、企业管理规章制度健全、完善，符合采购文件服务要求的，得7分；</p> <p>2、企业管理规章制度比较健全、比较完善，比较符合采购文件服务要求的，得5分；</p> <p>3、企业管理规章制度基本健全、基本完善，基本符合采购文件服务要求的，得3分；</p> <p>4、企业管理规章制度不够健全、不够完善，不够符合采购文件服务要求的，得1分；</p> <p>5、不提供的不得分。</p>
2	进度计划 及工期保 证措施	10 分	<p>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项目进度计划及工期保证措施进行评审：</p> <p>1、组织计划详细且计划周密，工期保证措施详尽、合理、有效，满足项目需要，得10分；</p> <p>2、进度计划较合理的，有一定的工期保证措施，较满足项目需要，得7分；</p> <p>3、进度计划基本合理，各阶段工期无明确的保证措施，得4分；</p> <p>4、进度计划不合理，无保证措施，不满足项目需要，得1分；</p> <p>5、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3	安全、文明 施工及其 他保障措	10 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针对本项目的食品安全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食材采购安全卫生保障措施、食材存储安全卫生保障措施、食材加工处理安全保障措施、食材烹制安全卫生保障措施等）进行评审：</p>

	施		<p>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安全、文明施工及其他保障措施进行评审：</p> <p>1、针对项目实际情况，有先进、具体、完整、可行的措施，采用规范准确、清晰，得 10 分；</p> <p>2、有完整合理的措施，采用规范较准确，得 7 分；</p> <p>3、有基本合理的措施，采用规范基本准确，得 4 分；</p> <p>4、安全文明、保障措施不力，或采用规范不正确，得 1 分；</p> <p>5、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4	售后服务方案	10分	<p>根据各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p> <p>1、反馈问题处理最快捷、便利，售后服务方案详尽、应急措施合理、可行、针对性强的，得 10 分；</p> <p>2、反馈问题处理较快捷、便利，售后服务服务方案较详尽，应急措施较合理、较可行、针对性较强的，得 7 分；</p> <p>3、反馈问题处理速度一般，售后服务方案简单，应急措施基本合理，勉强可行，针对性一般，得 4 分；</p> <p>4、反馈问题处理速度较慢，无售后服务方案、应急措施不合理不可行，缺乏针对性，得 1 分；</p> <p>5、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 6. 汇总、排序

采购包 1（阳江市市直学校基础设施灾后应急恢复建设项目工程）：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由谈判小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谈判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谈判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谈判供应商获得成交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谈判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 7. 其他无效响应的情形：

（1）评审期间，供应商没有按磋商小组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 响应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 供应商以他人名义响应、串通响应、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响应的。

(4) 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第五章 合同文本

# 广东省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甲方：\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地址：\_\_\_\_\_

乙方：\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地址：\_\_\_\_\_

根据\_\_\_\_\_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遵守本合同如下。

###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_\_\_\_\_
2. \_\_\_\_\_……

###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四、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1. 委托服务期间自\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止。

### 五、付款方式

由甲方按下列程序在\_\_\_\_\_内付款：

1. 在合同实施及服务人员到达服务地后\_\_天内，甲方应将第一次付款总服务费的\_\_(%)付给乙方。

2. 第二次付款额应为总服务费的\_\_(%)，甲方应在乙方已经准备好，并递交了服务报告及其它相关文件，而这些报告和文件符合合同附件上的要求并被甲方验收后付给乙方。

3. 最后一次付款额应为总服务费的\_\_(%)，甲方应在乙方递交了服务总结报告和说明并完全履行合同完毕\_\_\_\_\_日内付给乙方。

4.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

### 六、知识产权归属

## 七、保密

## 八、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 九、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 十、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十一、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二、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十三、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_\_\_\_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户行：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 4.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 5. 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作无效响应处理。

### 6.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响应文件封面

响应内容应当编有目录、页码，按页码排序并装订成册；一切未装订成册的响应文件在开启、评审过程中若出现缺页、漏页等现象可能影响供应商评审结果的，后果将由供应商本人负责。

文件的封面格式由供应商自拟，并应注明“磋商响应文件、采购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及地址、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传真、邮编，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

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名称，由供应商填写 \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供应商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编制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所响应采购包：第 1 包

## 响应文件目录

- 一、响应承诺函
- 二、首轮报价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七、响应保证金
-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十、承诺函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二、监狱企业
-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四、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
- 十五、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 十六、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十七、商务条件响应表
- 十八、履约进度计划表
- 十九、各类证明材料
- 二十、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 二十一、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二十二、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 二十三、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四、附件

## 格式一：响应承诺函

### 响 应 承 诺 函

致：广州市永隆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你方组织的阳江市市直学校基础设施灾后应急恢复建设项目工程的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编号为：YJYL2026003]，我方愿参与响应。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阳江市市直学校基础设施灾后应急恢复建设项目工程的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响应前已详细研究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磋商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磋商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供应商名称)作为供应商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 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响应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磋商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工程、服务）与相关服务的磋商总价详见《首轮报价表》。

（二）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响应截止日有效，如有在响应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成交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启日之后，响应有效期之内撤回响应或成交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磋商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响应。

（六）我方如果成交，将保证履行磋商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磋商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 我方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 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 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 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十四)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 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磋商小组可将我方做无效响应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五) 我方对在本函及响应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六) 所有与本磋商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加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格式二：首轮报价表

首轮报价表

注：（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供应商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响应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供应商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注：（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供应商名称：

采购包：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供应商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 / 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

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格式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_\_\_\_\_

附：代表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册号码：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地 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 务： \_\_\_\_\_

日 期： \_\_\_\_\_

## 格式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响应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响应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州市永隆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阳江市市直学校基础设施灾后应急恢复建设项目工程”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 YJYL2026003]的响应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格式七：响应保证金**

**响应保证金**

响应文件要求递交响应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阳江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我方自愿参加（项目名称：            ）项目（项目编号：    ）的政府采购活动，并郑重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三）项、第（四）项、第（五）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在评审环节结束后，自愿接受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核验，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其他组织的为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名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格式十：承诺函**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 阳江市教育局

对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 1.
- 2.
- 3.

.....

（二）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 1.
- 2.
-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在实际操作中，供应商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二：监狱企业**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 格式十四：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 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成交，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响应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3. 如果本联合体成交，（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 如成交，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 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成交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正本一式\_\_\_\_份，随响应文件装订\_\_\_\_份，送采购人\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公司全称：\_\_\_\_  
（盖章）\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 注：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五：响应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响应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磋商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十六：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说明：

1. “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响应无效**。

2. 参数性质栏标注“★”、“▲”号条款标志，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响应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商务条件响应表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磋商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1. “磋商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磋商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响应无效**。

3. 参数性质栏标注“★”、“▲”号条款标志，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响应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履约进度计划表**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年__月__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__月__日—__月__日		
3	__月__日—__月__日		
4	__月__日—__月__日	质保期	

## 格式十九：各类证明材料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 各类证明材料

1. 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2.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代理服务费缴纳承诺函**

(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无需出具此承诺书)

**代理服务费缴纳承诺函**

致：广州市永隆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我单位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阳江市市直学校基础设施灾后应急恢复建设项目工程（采购项目编号：YJYL2026003），作出如下承诺：

1、完全响应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条款，若提供虚假资料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2、我单位若被选为成交供应商，承诺按照规定缴纳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包括组织专家对审查供应商资格、答疑、组织磋商、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及提供采购前期咨询、协调合同的签订等服务，按\_\_\_\_\_支付。

3、如我公司被选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结果公示后3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缴付代理服务费。

特此承诺！

供应商法定名称（公章）：\_\_\_\_\_

供应商法定地址：\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格式二十一：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供应商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供应商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供应商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响应无效。

## 格式二十二：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响应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 询问函

广州市永隆工程造价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阳江市市直学校基础设施灾后应急恢复建设项目工程”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YJSZ2023001）的响应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事项一）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建议）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日期：\_\_\_\_\_

## 质疑函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磋商文件获取日期：\_\_\_\_\_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采购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投诉书

###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_\_\_\_\_

.....

相关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磋商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

###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年 \_\_\_\_月 \_\_\_\_日，向 \_\_\_\_\_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_\_\_\_年 \_\_\_\_月 \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三：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 格式二十四：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响应）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响应）保证金担保：

####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函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 90 天内。

####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 15 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

任终止。

####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_\_\_\_年\_\_月\_\_日

其他格式（以下文件勿装订在响应文件内）

封装封面格式

# 响 应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供应商地址： \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邮 编： \_\_\_\_\_

编制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于\_\_\_\_年\_\_月\_\_日\_\_：\_\_之前不准启封

# 开启信封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供应商地址： \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邮 编： \_\_\_\_\_

编制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于 \_\_\_\_年\_\_月\_\_日\_\_：\_\_之前不准启封

# 响应文件电子版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供应商地址： \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邮 编： \_\_\_\_\_

编制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于\_\_\_\_年\_\_月\_\_日\_\_：\_\_之前不准启封